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

学生保留学籍（审批）表

编号：

姓　名		性 别		学号		年级	
二级学院		专 业				班级	
申 请 原 因	因 20　　年　　月（春/秋季）参军入伍，申请保留学籍。 申请人签字（盖手印）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家长意见	情况属实，同意保留学籍。 家长签字（盖手印）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二级学院 意见	已与家长联系，家长知晓学生因参军入伍办理保留学籍手续事宜。　是□　否□ 家长联系电话： 辅导员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 学生科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 负责人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教务处 意　见	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学院 意　见	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教务处 学　籍 处　理	已在学信网进行学籍异动，学籍保留至退役后两年内。　是□ 否□ 已在教务网进行学籍异动，学籍保留至退役后两年内。　是□ 否□ 已出具“保留学籍相关材料”。　是□ 否□ 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						

注：参军入伍期满，应在退役后 2 年内，持“保留学籍证明”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退役证原件及复印件，在开学两周内办理复学手续；超过规定时间未办理复学手续者，按自动退学处理。此表一式两份，填写完毕后一份交教务处学籍科，一份二级学院存档。